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人
BEIREN

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BEIREN PRINTING MACHINERY HOLDINGS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18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司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而作出。

茲載列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刊登之《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資產的關聯交易公告》，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焦瑞芳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非執行董事趙國榮先生及白凡先生，執行董事張培武先生、楊振東先生及段遠剛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許文才先生、王徽女士、謝炳光先生及王德玉先生。

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BEIREN PRINTING MACHINERY HOLDINGS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資產的關聯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重要內容提示：

- 根據相關規定，本次交易需經公司股東大會批准。另，本次交易中涉及的國有股權轉讓，需要北京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對評估報告及協議轉讓進行批准。因此，本次交易存在審批的風險。
- 本次交易完成後，將為公司帶來17,067.58萬元利潤；本次交易有利於公司主業聚焦；可以盤活公司資產，提高公司資產的效益；降低公司資產負債率。
- 過去12個月公司與北人集團公司存在關聯交易，金額不超過本公司截至2009年12月31日經審計淨資產的5%或3,000萬元。

一、關聯交易概述

本次關聯交易雙方為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和母公司北人集團公司（以下簡稱“集團”）以及公司控

股子公司北京北人富士印刷機械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北人富士”）和集團，具體情況如下：

- 1、公司向集團轉讓公司全資子公司北人亦新（北京）技術開發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亦新公司”）100%股權；
- 2、公司向集團轉讓公司位於北京垡頭的房產；
- 3、公司向集團轉讓公司位於北京垡頭與房產相關的部分配套設備；
- 4、集團給予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人富士搬遷補償；
- 5、公司向集團轉讓四開業務-BEIREN200 四開四色平版印刷機專有技術；
- 6、公司向集團轉讓四開業務的債權；
- 7、公司向集團轉讓四開業務的存貨；
- 8、公司和子公司北人富士分別將所持有的海門北人富士印刷機械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海門北人”）的股權轉讓給集團。

集團持有公司 47.78%股份，為公司控股股東；公司持有北人富士公司 70%股權，北人富士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根據相關規定，本次交易構成了公司的關聯交易。

2010年6月2日，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四次臨時會議審議了本次關聯交易事宜。關聯董事趙國榮先生、白凡先生及段遠剛先生回避表決，4名獨立董事均參與表決並一致審議通過了上述關聯交易。

具體表決情況如下：

序號	議案名稱	同意票數	反對票數	棄權票數	其他說明
1	向集團轉讓公司全資子公司亦新公司股權及與	6	0	0	關聯董事趙國榮先生、白凡

	其簽署股權轉讓協議的議案				先生、段遠剛先生回避表決
2	向集團轉讓公司位於北京垡頭的房產及與其簽署資產轉讓協定的議案	6	0	0	關聯董事趙國榮先生、白凡先生、段遠剛先生回避表決
3	向集團轉讓公司與房產配套的設備及與其簽署資產轉讓協定的議案	6	0	0	關聯董事趙國榮先生、白凡先生、段遠剛先生回避表決
4	集團給予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人富士搬遷補償及與其簽署搬遷補償協定的議案	6	0	0	關聯董事趙國榮先生、白凡先生、段遠剛先生回避表決
5	向集團轉讓公司專有技術及與其簽署專有技術轉讓合同的議案	6	0	0	關聯董事趙國榮先生、白凡先生、段遠剛先生回避表決
6	向集團轉讓公司債權及與其簽署債權轉讓協議的議案。	6	0	0	關聯董事趙國榮先生、白凡先生、段遠剛先生回避表決
7	向集團轉讓公司存貨及與其簽署存貨轉讓協議的議案。	6	0	0	關聯董事趙國榮先生、白凡先生、段遠剛先生回避表決
8	向集團轉讓公司及北人富士所持有的控股子公司海門北人 79.7%和 20.3%的股權及與其簽署股權轉讓協定的議案	6	0	0	關聯董事趙國榮先生、白凡先生、段遠剛先生回避表決

公司獨立董事認為，本次關聯交易審議程式符合法律法規、規範性檔及公司章程的規定；條款公平合理並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符合公司和全體股東的利益；交易價格客觀公允，不存在損害公司和非關聯股東及中小股東利益的行為。本次關聯交易有利於改善公司的經營業績；有利於提高資產運營品質和效率；有利於增加公司現金流，促進主業更好發展。

根據相關規定，本次交易尚須獲得股東大會的批准，與該關聯交易有利害關係的關聯人將放棄行使在股東大會上對該議案的投票權。本次關聯交易不構成《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規定的重大資產重組。

本次關聯交易涉及的國有股權轉讓事宜尚需經北京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

二、關聯方介紹

公司名稱：北人集團公司

企業類型：全民所有制

註冊地：北京市朝陽區廣渠路南側 44 號

法人代表：趙國榮

註冊資本：人民幣 17,126.7 萬元

成立日期：1992 年 7 月 16 日

主要經營業務：

許可經營項目：製造印刷機械、包裝機械、機床及系列產品及配件、電子產品、機電產品配件、印刷器材；對外派遣實施本公司境外工程所需的勞務人員。

一般經營項目：銷售印刷機械、包裝機械、機床及系列產品及配件、電子產品、機電產品配件、印刷器材；技術開發、技術諮詢、技術服務、經營本集團所屬企業的自產產品及相關技術的出口業務；經營本集團所屬企業生產科研所需的原輔材料、機械設備、儀器儀錶零配件及相關技術的進口業務；經營本集團所屬企業的進料加工和“三來一補”業務；承包境外印刷機械工程及境內國際招標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設備、材料出口；出租寫字間；設備租賃。

2009 年底，集團淨資產為 1,177,18.83 萬元，2009 年淨利潤為 -21,104.01 萬元（以上財務資料經審計）。

2010 年 3 月 31 日，集團淨資產為 124,791.34 萬元，2010 年 1-3 月淨利潤為 7,072.51 萬元。

三、關聯交易標的基本情況

（一）公司向集團轉讓公司全資子公司亦新公司 100% 股權

1、標的情況

企業名稱：北人亦新（北京）技術開發有限公司

住 所：北京市經濟技術開發區榮昌東街 6 號 1 號樓五層

法定代表人：龐連東

註冊資本：2,236.7 萬元

實收資本：2,236.7 萬元

公司類型：有限責任公司（法人獨資）

經營範圍：許可經營項目：無。一般經營項目：印刷機械及產品的技術開發、技術轉讓、技術諮詢、技術服務；設備租賃（專項審批專案除外）。其中土地使用權出資為 1,565.67625 萬元。

2010 年 3 月，公司以部分土地使用權及現金對亦新公司進行增資。增資後亦新公司註冊資本變更為 2,236.7 萬元。

截至本次評估的評估基準日（2010 年 3 月 31 日）止，亦新公司股權結構如下：

股東	出資額（萬元）	所占比例
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2,236.7	100%
合計	2,236.7	100%

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主要財務指標：

2009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及評估基準日資產負債表（報表經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有限責任公司審計，審計報告編號為 XYZH/2009A4009-13）概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萬元

項目	2010 年 3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678.71	100.09
非流動資產	1,565.68	-
其中：長期投資	-	-

項 目	2010年3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固定資產	-	-
無形資產及其它資產	1,565.68	-
資產總計	2,244.39	100.09
流動負債	10.12	0.12
非流動負債	-	-
負債合計	10.12	0.12
淨資產	2,234.27	99.97

2009年度利潤表及2010年1-3月利潤表（報表經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有限責任公司審計）概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萬元

項目	2010年1-3月	2009年度
一、營業收入	10.00	-
減：營業成本	-	-
營業稅金及附加	0.55	-
銷售費用	-	-
管理費用	11.95	0.12
財務費用	-0.09	-0.09
資產減值損失	-	-
加：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損失以“-”填列）	-	-
投資收益（損失以“-”填	-	-

項目	2010年1-3月	2009年度
列)		
二、營業利潤(虧損以“-”號填列)	-2.41	-0.03
加：營業外收入	-	-
減：營業外支出	-	-
三、利潤總額(虧損總額以“-”號填列)	-2.41	-0.03
減：所得稅費用	-	-
四、淨利潤(淨虧損以“-”號填列)	-2.41	-0.03

2、標的評估情況

本次交易的評估公司：北京國友大正資產評估有限公司

本專案評估基準日：2010年3月31日。

本次評估採用了資產基礎法。

亦新公司資產評估結果匯總表：

金額單位：人民幣萬元

項 目	帳面價值	評估價值	增減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 ×100%
流動資產	678.71	678.71	-	-
非流動資產	1,565.68	16,968.45	15,402.77	983.78
無形資產	1,565.68	16,968.45	15,402.77	983.78

項 目	帳面價值	評估價值	增減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 \times 100\%$
資產總計	2,244.39	17,647.16	15,402.77	686.28
流動負債	10.12	10.12	-	-
負債合計	10.12	10.12	-	-
淨資產（所有者權益）	2,234.27	17,637.04	15,402.77	689.39

本次亦新公司無形資產土地使用權評估增值額為 15,402.77 萬元，增值率為 983.78%。本次評估採用假設開發法進行評估，假設開發法是求取估價物件未來開發完成後的價值，減去未來的正常開發成本、稅費和利潤等，以此估算估價物件的客觀合理價格或價值的方法。開發完成後的房地產價值採用收益法進行測算。

本次評估假設在工業用地上建設科研樓，由於建成科研樓的租金收入高於一般工業建築，未來收入的增加勢必引起土地價值的增加，且該地塊位於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核心區域內，區域位置良好，周邊商業氛圍濃厚，銀行、寫字樓眾多，且即將通車的地鐵亦莊線在距離被評估地塊不足 500 米處設站，故形成較大的土地評估增值。

公司未對該子公司提供擔保、未委託該子公司理財，該子公司不存在佔用公司資金等方面的情況。

（二）公司向集團轉讓公司位於北京垡頭的房產

1、 標的情況

位於北京市朝陽區垡頭廠區的 16500 平方米的土地開發費用及其地上 17063.70 平方米房屋建築物（構築物）。

該房屋建築物系 1993 年 7 月集團發起成立北人股份時，集團對

公司之投資。這項房屋投資當時總建築面積為 8,138.10 平方米，評估價為 1,024.01 萬元。集團發起成立公司時只對房屋資產作了投資，而未對土地使用權進行投資。根據北京市人民政府 1993 年 6 月頒發的朝全國用(93)字第 00006 號《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有土地使用證》，集團已經取得該土地工業用途出讓土地證，土地面積為 16,500 平方米，土地使用期限為 50 年。北人股份因無相應的土地使用證，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該等房屋未取得《房屋所有權證》。

公司雖然尚未取得該等房屋的《房屋所有權證》，但該等房屋確為集團投入的公司所有的資產，並經合法機構依法評估，和國家國有資產管理機關確認和批准，公司實際擁有該等房屋的所有權。

交易的房屋不存在抵押、質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轉讓的情況，不存在涉及訴訟、仲裁事項或查封、凍結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礙權屬轉移的其他情況。

2、評估情況

本次交易的評估公司：北京國友大正資產評估有限公司

本專案評估基準日：2010 年 3 月 31 日。

本次評估採用了主要採用成本法進行評估。

評估匯總表：

單位：人民幣元

帳面價值		評估價值	
原值	淨值	原值	淨值
18,360,011.90	10,367,136.03	15,875,700.00	11,490,471.1

袋頭房產增值額為 112.33 萬元，增值率為 14.36%，評估略有增值的原因為被評估房產未能取得房屋所有權證，故本次評估按照成

本法進行評估，即評估值為房產的重置建造成本，被評估房產基本都建造於 80 年代末 90 年代初，雖然從房產建成至評估基準日建築材料、人工市場價格上漲較多，但由於房產維護狀況一般，故房產成新率較低，評估只是略有增值。

(三) 公司向集團轉讓公司位於北京垡頭與房產相關的部分配套設備；

1、標的情況

公司位於北京垡頭與房產相關的部分配套設備；

本次交易所涉及的機器設備產權清晰，不存在抵押、質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轉讓的情況，不存在涉及訴訟、仲裁事項或查封、凍結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礙權屬轉移的其他情況。

2、評估情況

本次交易的評估公司：北京國友大正資產評估有限公司

本專案評估基準日：2010 年 3 月 31 日。

本次評估採用了主要採用成本法進行評估。

評估匯總表：

單位：人民幣元

帳面價值		評估價值	
原值	淨值	原值	淨值
4,430,700.00	2,222,272.23	4,735,600.00	3,162,750.00

(四) 集團給予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人富士搬遷補償

1、標的情況

對北人富士搬遷進行補償。

北人富士於 1995 年 11 月 28 日與公司簽署《房地產租賃協議》，公司將其租用的北京市朝陽區垡頭的土地使用權轉租給北人富士，並將該宗土地之上的廠房一併租賃給北人富士；該協議雙方於 1998 年 11 月 20 日簽署《〈房地產租賃協定〉補充協定之三》，約定租賃期從 1998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於 2010 年 6 月 2 日就上述房屋與集團簽署《資產轉讓協議》，公司將位於北京市朝陽區垡頭廠區的 16,500 平方米的土地開發費用及其地上 17,063.70 平方米房屋建築物、機器設備等資產轉讓給集團。

集團提前終止租賃協議，應向北人富士補償與搬遷相關的費用。

2、評估情況

本次交易的評估公司：北京國友大正資產評估有限公司

本專案評估基準日：2010 年 3 月 31 日。

評估方法：對於評估範圍內的樹木，通過市場詢價，同時參考《北京市重置成新價評估技術標準》（808 號文）進行綜合測算。

對評估範圍內的機器設備，根據本次評估目的，按照持續使用原則，以市場價格為依據，結合設備特點和收集資料的情況，主要採用成本法進行評估。

搬遷補償評估結果為：人民幣 1,074.69 萬元。

（五）公司向集團轉讓四開業務 BEIREN200 四開四色平版印刷機專有技術

1、標的情況

評估物件為 BEIREN200 四開四色平版印刷機專有技術

交易標的類別為無形資產

專有技術授權使用方式為排他使用許可：即公司許可集團在合同規定的期限、地區、技術領域內使用該專有技術的同時，公司保留使用該專有技術的權利，但不得再許可集團以外的任何單位或個人使用該專有技術。

BEIREN200 四開四色平版印刷機專有技術轉讓集團後，公司將不再生產該機器，因此集團不會與公司產生同業競爭。

公司轉讓四開業務 BEIREN200 四開四色平版印刷機主要是該領域民營企業進入較多，競爭較為激烈。該機型近三年僅銷售 6 台，大量存貨佔用公司營運資金，每年計提減值準備，影響公司業績。該機型穩定性有待進一步提高，在功能上還有待進一步完善，對該機型改進還需投入較大，而未來市場情況還不明確。為保護公司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的利益，公司擬轉讓該業務，未來在平張紙印刷機製造方面將集中公司資源在對開系列及全張系列產品。

2、評估情況

本次交易的評估公司：北京國友大正資產評估有限公司

本專案評估基準日：2010 年 3 月 31 日。

評估方法：採用成本法對公司擁有的 BEIREN200 四開四色平版印刷機專有技術進行評估。

（六）公司向集團轉讓四開業務的債權

1、標的情況

公司擬轉讓的債權，主要為公司應收海門北人的設備款。

2、評估情況

本次交易的評估公司：北京國友大正資產評估有限公司

本專案評估基準日：2010年3月31日。

評估方法：以資產的持續使用和公開市場等為前提，採用成本法進行了評定估算。

評估匯總表：

應收賬款帳面值（元）	19,983,777.72
計提的壞賬準備（元）	0
帳面淨額（元）	19,983,777.72
評估值（元）	19,983,777.72

（七）公司向集團轉讓四開業務-存貨

1、標的情況

公司的部分存貨，評估範圍為38項原材料、3285項在庫周轉材料、4台四開四色平版印刷機、281項在產品；

2、評估情況

本次交易的評估公司：北京國友大正資產評估有限公司

本專案評估基準日：2010年3月31日。

評估方法：以資產的持續使用和公開市場為前提，採用市場法進行評估

評估匯總表：

存貨帳面值（元）	28,064,717.23
----------	---------------

計提的跌價準備（元）	12,941,469.56
帳面淨額（元）	15,123,247.67
評估值（元）	18,286,487.57

（八）公司和子公司北人富士將持有的海門北人 100%股權轉讓給集團

1、標的情況

名 稱：海門北人富士印刷機械有限公司

住 所：海門市三和工貿園區（人民西路 1011 號）

法定代表人：楊振東

註冊資本：5,100 萬元人民幣

實收資本：5,100 萬元人民幣

企業類型：有限公司

經營範圍：一般經營項目：印刷機械及印刷機械相關的零配件、機械配件製造、加工、銷售。

海門北人的前身爲海門北人印刷機械有限責任公司，成立於 1996 年 2 月 27 日，由本公司和南通印刷機械廠共同出資，註冊資本 2,900 萬元，其中本公司出資 1,484.80 萬元，占註冊資本 51.2%；南通印刷機械廠出資 1,415.2 萬元，占註冊資本 48.8%；

後南通印刷機械廠破產，由海門印刷機械廠託管原南通印刷機械廠所持的海門北人印刷機械有限責任公司 48.8%的股權。

2002 年 12 月 22 日，海門印刷機械廠向社會發佈招標公告，公開轉讓其所持有的海門北人印刷機械有限責任公司股權。2002 年 12 月 28 日開標，海門市城市發展投資有限公司中標，取得海門北人印刷機械有限責任公司 48.8% 的股權。

2003 年 9 月 5 日，海門市城市發展投資有限公司將其持有的海門北人印刷機械有限責任公司 48.8% 的股權轉讓給北人富士和孔達鋼先生。

2004 年 3 月 25 日，海門北人印刷機械有限責任公司更名爲海門北人富士印刷機械有限公司，公司註冊資本爲人民幣 2,900 萬元，其中，本公司出資 1,484.80 萬元，占註冊資本 51.2%；北人富士出資 835.20 萬元，占註冊資本 28.8%；孔達鋼出資 580 萬元，占註冊資本 20%。

2004 年 5 月 17 日，海門北人增加註冊資本 1,100 萬元，其中本公司認繳新增註冊資本 900 萬元，北人富士認繳新增註冊資本 200 萬元，海門北人變更後的註冊資本爲 4,000 萬元。

2005 年 11 月 22 日，海門北人增加註冊資本 1,100 萬元，其中本公司認繳新增註冊資本 1,100 萬元。海門北人變更後的註冊資本爲 5,100 萬元。

2010 年 1 月 26 日，自然人股東孔達鋼將其所持有海門北人 11.37% 的股權轉讓給本公司。

截至本次評估的評估基準日止，海門北人股東、出資額及出資比例具體如下表：

股東名稱	認繳註冊資本		實繳註冊資本	
	金額（萬元）	比例（%）	金額（萬元）	比例（%）
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4,064.80	79.70	4,064.80	79.70
北京北人富士印刷機械有限公司	1,035.20	20.30	1,035.20	20.30
合計	5,100.00	100	5,100.00	100

海門北人的股東均表示放棄優先受讓權。

1. 近三年企業的資產負債狀況和經營業績

海門北人評估基準日及前三年的資產負債概況如下（評估基準日及前三年資料經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審計）。

金額單位：人民幣元

項 目	2010年3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38,268,627.22	43,583,659.07	45,032,186.52	43,465,670.71
非流動資產：	18,485,100.77	18,886,702.88	20,475,446.41	21,574,433.77
其中：固定資產	13,916,425.35	14,292,360.75	15,778,437.44	16,825,247.91
無形資產	4,568,675.42	4,594,342.13	4,697,008.97	4,749,185.86
資產總計	56,753,727.99	62,470,361.95	65,507,632.93	65,040,104.48
流動負債	45,213,888.74	49,227,336.04	48,468,880.94	42,056,867.88
非流動負債				
負債合計	45,213,888.74	49,227,336.04	48,468,880.94	42,056,867.88
所有者權益合計	11,539,839.25	13,243,025.91	17,038,751.99	22,983,236.60

海門北人2010年1-3月及前三年經營狀況如下（評估基準日及前三年資料經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審計）。

金額單位：人民幣元

項 目	2010年1-3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一、營業收入	4,819,431.76	23,157,038.72	21,237,074.89	34,617,682.13
減：營業成本	3,861,093.94	17,261,980.21	16,659,882.91	27,065,309.66
營業稅金及附加	45,570.81	94,675.67	2,165.28	192,604.32
銷售費用	541,697.51	3,005,702.30	3,262,504.06	3,645,207.49
管理費用	1,392,546.87	3,983,266.65	4,229,987.16	3,663,498.45
財務費用	170,591.86	784,512.73	959,884.61	806,538.49
資產減值損失	500,390.00	1,521,986.44	1,756,446.36	
二、營業利潤	-1,692,459.23	-3,495,085.28	-5,633,795.49	-755,476.28
加：營業外收入	1,050.00	6,800.00	81,310.07	1,203,138.79
減：營業外支出	11,777.43	307,440.80	391,999.19	388,421.09
三、利潤總額	-1,703,186.66	-3,795,726.08	-5,944,484.61	59,241.42
其他業務利潤				
減：所得稅費用				
四、淨利潤	-1,703,186.66	-3,795,726.08	-5,944,484.61	59,241.42

2、標的評估情況

本次交易的評估公司：北京國友大正資產評估有限公司

本專案評估基準日：2010年3月31日。

本次評估採用了資產基礎法。

評估匯總表：

單位：人民幣元

科目名稱	帳面價值	評估價值	增減值	增值率%
一、流動資產合計	38,268,627.22	38,452,833.94	184,206.72	0.48
貨幣資金	1,653,080.49	1,653,080.49	-	-
應收票據	140,000.00	140,000.00	-	-
應收賬款	9,847,726.46	9,847,726.46	-	-
預付款項	164,667.88	164,667.88	-	-
其他應收款	841,612.67	820,502.67	-21,110.00	-2.51
存貨	25,621,539.72	25,826,856.44	205,316.72	0.80
二、非流動資產合計	18,485,100.77	29,754,177.00	11,269,076.23	60.96
固定資產	13,916,425.35	18,507,777.00	4,591,351.65	32.99

無形資產	4,568,675.42	11,246,400.00	6,677,724.58	146.16
三、資產總計	56,753,727.99	68,207,010.94	11,453,282.95	20.18
四、流動負債合計	45,213,888.74	45,143,807.34	-70,081.40	-0.15
短期借款	11,950,000.00	11,950,000.00	-	-
應付賬款	31,193,686.80	31,193,686.80	-	-
預收款項	212,344.99	212,344.99	-	-
應付職工薪酬	825,740.37	825,740.37	-	-
應交稅費	431,241.85	431,241.85	-	-
其他應付款	500,874.73	430,793.33	-70,081.40	-13.99
其他流動負債	100,000.00	100,000.00	-	-
五、負債總計	45,213,888.74	45,143,807.34	-70,081.40	-0.15
六、淨資產（所有者權益）	11,539,839.25	23,063,203.60	11,523,364.35	99.86

① 固定資產增值原因

固定資產增值 4,591,351.65 元，增值率 32.99%，增值原因主要是：房屋類固定資產建成時間較早，當時建造成本較低，從建成至評估基準日建築材料、人工市場價格上漲較多；另外，企業固定資產財務折舊年限與評估經濟年限相比較短，形成評估增值。

② 無形資產土地使用權增值原因

土地增值 6,677,724.58 元，增值率 146.16%，由於土地取得較早，且該地塊位於海門市三和工業園區，緊鄰交通主幹道，基礎設施良好，交通便捷，近幾年該區域土地市場價格漲幅很大，導致增值較多。

納入本次評估範圍的資產及負債與委託評估確定的資產及負債範圍一致，並經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審計報告編號為 XYZH/2009A4068。

企業申報的帳面記錄無形資產為 1 項土地使用權，工業用地，取得方式為出讓，證載權利人為海門北人。2009 年 3 月設定抵押權，抵押權人為中國工商銀行海門支行。

除上述無形資產以外，被評估單位無專利權、非專利權、租賃

權、商標權等其他無形資產。

3、抵押情況

① 截至本次評估基準日止，被評估單位共有 4 項房屋設立抵押，抵押權人爲中國工商銀行海門支行，抵押期間爲 2009 年 3 月 3 日至 2012 年 3 月 3 日，抵押房屋具體見下表：

序號	權證編號	建築物名稱	建成年月	建築面積 (m ²)	帳面價值(元)
1	海政房房權證字 第 1001751 號	主廠房及辦公樓	2004 年 7 月	9,880.66	8,295,643.30
2	海政房房權證字 第 1001751 號	輔助車間	2004 年 7 月	1,728.00	1,065,742.96
3	海政房房權證字 第 1001751 號	配電房	2004 年 5 月	182.63	146,345.12
4	海政房房權證字 第 1001751 號	門衛\更衣\ 汽車庫	2004 年 5 月	283.64	271,578.96

② 截至本次評估基準日止，被評估單位共有 1 宗土地設立抵押，抵押權人爲中國工商銀行海門支行，抵押期間爲 2009 年 3 月 3 日至 2012 年 3 月 3 日，抵押房屋具體見下表：

序號	土地權證編號	取得日期	用地性質	准用年限	開發程度	面積(m ²)
1	海 國 用 (2007)030024	2004-2-18	工業	50	五通一平	46,860.00

號						
---	--	--	--	--	--	--

③ 截至本次評估基準日止被評估單位共 7 台設備已設立抵押，抵押權人爲海門市農村信用合作聯社，抵押期間爲 2009 年 2 月 23 日至 2011 年 2 月 22 日。抵押設備具體見下表：

序號	設備名稱	規格型號	計量單位	數量	帳面價值（元）	
					原值	淨值
1	外園磨床	MQ1350B	台	1	318,530.00	77,296.8
2	外園磨床	MQ1350Bx150	台	1	296,530.00	188,802.
3	臥式鐘床	TX6113A/2	台	1	880,000.00	559,900.
4	數控龍門式加工中	KMC-3000SD	台	1	2,841,800.0	112,487.
5	立式加工中心	VMC1350	台	1	1,060,000.0	41,854.5
6	立式加工中心	YMC-VMC-72	台	1	927,611.96	102,182.
7	三座標測量儀	XCEL122010	台	1	2,000,000.0	121,037.

四、關聯交易的主要內容和定價政策

（一）公司向集團轉讓公司全資子公司亦新公司 100%股權

1、協議當事人：甲方（轉讓方）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受讓方）北人集團公司

2、交易標的：公司全資子公司亦新公司 100%的股權及該等股權所擁有的一切附屬權利。

3、轉讓基準日：2010 年 3 月 31 日。

4、交易價格：甲乙雙方一致同意，轉讓價格以經北京國友大正資產評估有限公司國友大正評報字（2010）第 93 號《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擬轉讓所持有北人亦新（北京）技術開發有限公司股權專案資產評估報告》評估的截至評估基準日經評估的淨資產爲基礎，經雙方協商且取得北京市國資委批復後最終確定。截至評估基準日 2010 年 3 月 31 日，經評估的淨資產價值爲人民幣 17,637.04 萬元。

本次轉讓價款總計為人民幣 17,637.04 萬元。

5、股權轉讓價款的支付：

甲乙雙方同意，乙方應分三期向甲方指定的帳戶支付本協議約定的股權轉讓價款，具體支付情況如下：

第一期支付時間為本次股權轉讓協議生效之日起 3 個工作日內，支付總價款的 51%，即人民幣 8,994.8904 萬元；

第二期支付時間為目標股權自工商部門變更登記至乙方之日起 3 個工作日內，支付總價款的 25%，即人民幣 4,409.26 萬元；

第三期支付時間為本協定簽署當年的 12 月 15 日前，支付總價款的 24%，即人民幣 4,232.8896 萬元；

6、協議的生效

協定自雙方簽字蓋章之日起成立，並於以下條件全部滿足時生效：

- ① 甲方股東大會審議同意；
- ② 北京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同意本次股權轉讓。

(二) 公司向集團轉讓公司位於北京垡頭的房產

- 1、 協議當事人：甲方（轉讓方）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受讓方）北人集團公司

2、 交易標的：公司位於北京垡頭的房屋建築物及其附屬的土地的開發費用。

3、 交易價格：轉讓價格以經北京國友大正資產評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國友大正評報字（2010）第 94 號《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擬轉讓部分資產專案資產評估報告》評估的標的資產評估價值為基

礎，經雙方協商後最終確定。截至評估基準日 2010 年 3 月 31 日，標的資產經評估的價值為人民幣 11,490,471.1 元。本次標的資產的轉讓價款總計為人民幣 11,490,471.1 元。甲方應當將標的資產於協議生效後 30 個工作日內向乙方完成交付。

4、 轉讓價款的支付：

第一次付款：自本協議生效之日起 3 個工作日之內，乙方向甲方支付標的資產總價款的 51%，即人民幣 5,860,140.261 元；

第二次付款：自標的資產交付乙方之日起 3 個工作日之內，乙方向甲方支付標的資產總價款的 25%，即人民幣 2,872,617.775 元；

第三次付款：在本協定簽署當年的 12 月 15 日前，乙方向甲方支付標的資產總價款的 24%，即人民幣 2,757,713.064 元。

5、 協議的生效

協議自甲乙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權代表簽字並加蓋雙方公章之日起成立，自甲方股東大會審議同意本次資產轉讓之日起生效。

(三) 公司向集團轉讓公司位於北京垡頭房產的部分配套設備

1、 協議當事人：甲方（轉讓方）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受讓方）北人集團公司

2、 交易標的：公司位於北京垡頭的部分設備。

3、 交易價格：轉讓價格以經北京國友大正資產評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國友大正評報字（2010）第 94 號《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擬轉讓部分資產專案資產評估報告》評估的標的資產評估價值為基礎，經雙方協商後最終確定。截至評估基準日 2010 年 3 月 31 日，標的資產經評估的價值為人民幣 3,162,750 元。本次標的資產的轉讓價款總計為人民幣 3,162,750 元。甲方應當於協議生效後 30 個工作日

內向乙方交付標的資產及與標的資產配套的零配件、圖紙、說明等附屬資料。

4、 轉讓價款的支付：

第一次付款：自本協議生效之日起 3 個工作日之內，乙方向甲方支付標的資產總價款的 51%，即人民幣 1,613,002.5 元；

第二次付款：自標的資產交付乙方之日起 3 個工作日之內，乙方向甲方支付標的資產總價款的 25%，即人民幣 790,687.5 元；

第三次付款：在本協定簽署當年的 12 月 15 日前，乙方向甲方支付標的資產總價款的 24%，即人民幣 759,060 元。

5、 協議的生效

協議自甲乙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權代表簽字並加蓋雙方公章之日起成立，自甲方股東大會審議同意本次資產轉讓之日起生效。

(四) 集團給予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人富士搬遷補償

1、 協議當事人：甲方（搬遷方）北京北人富士印刷機械有限公司

乙方（補償方）北人集團公司

2、 交易標的：乙方提前終止租賃協議，向甲方補償如下與搬遷相關的費用。實物資產處置費用（其中包括：構築物、機器設備）、搬遷費用（其中包括：機器設備搬遷費用、房屋租金增加費用、人員分流補償費用、物資搬運費、公司員工班車增加費用）。

3、 交易價格：搬遷補償款以經北京國有大正資產評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國友大正評報字（2010）第 95 號《北京北人富士印刷機械有限公司搬遷補償評估專案資產評估報告》的評估結果為基礎，經雙方協商後最終確定。截至評估基準日 2010 年 3 月 31 日，本次搬遷補

價款的評結果為人民幣 1,074.69 萬元。甲方應當於協議生效後 30 個工作日內向乙方交付標的資產及與標的資產配套的零配件、圖紙、說明等附屬資料。

4、 搬遷補償價款的支付：

第一次付款：自本協議生效之日起 3 個工作日之內，乙方向甲方支付搬遷補償總價款的 51%，即人民幣 548.0919 萬元；

第二次付款：甲方搬遷完畢之日起 3 個工作日內，乙方向甲方支付搬遷補償總價款的 25%，即人民幣 268.6725 萬元；

第三次付款：在本協定簽署當年的 12 月 15 日前，乙方向甲方支付搬遷補償總價款的 24%，即人民幣 257.9256 萬元。

5、 協議的生效

本協議自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權代表簽字並加蓋雙方公章之日起成立，自甲方股東大會審議同意本次搬遷補償之日起生效。

(五) 公司向集團轉讓四開業務—BEIREN200 四開四色平版印刷機專有技術轉讓

1、 協議當事人：甲方（轉讓方）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受讓方）北人集團公司

2、 交易標的：BEIREN200 四開四色平版印刷機專有技術。

3、 交易價格：轉讓價格以經北京國友大正資產評估有限公司國友大正評報字（2010）第 96 號《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四開業務—BEIREN200 四開四色平版印刷機專有技術轉讓評估專案資產評估報告》評估的目標技術截至評估基準日經評估的淨資產為基礎，經雙方協商後確定。截至評估基準日 2010 年 3 月 31 日，目標技術經評估的淨資產價值為人民幣 2,180,100 元。本次目標技術的轉讓價款總

計為人民幣 2,180,100 元。甲方承諾在轉讓合同生效之日起 30 個工作日內，進行本合同項下專有技術相關技術資料的交付工作。

4、 轉讓價款的支付：

第一期支付時間為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3 個工作日內，支付總價款的 51%，即人民幣 1,111,851 元；

第二期支付時間為自目標技術的相關技術資料交付給乙方之日起 3 個工作日內，支付總價款的 25%，即人民幣 545,025 元，；

第三次付款：在本協定簽署當年的 12 月 15 日前，支付標的總價款的 24%，即人民幣 523,224 元。

5、 協議的生效

協議自甲乙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權代表簽字並加蓋雙方公章之日起成立，自甲方股東大會審議同意本次專有技術轉讓之日起生效。

(六) 公司向集團轉讓四開業務債權

1、 協議當事人：甲方（轉讓方）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受讓方）北人集團公司

2、 交易標的：甲方向乙方轉讓的債權為甲方對海門北人截止 2010 年 3 月 31 日的 19,983,777.72 元應收賬款。

3、 交易價格：轉讓價格以經北京國友大正資產評估有限公司國友大正評報字（2010）第 97 號《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四開業務—應收賬款轉讓評估專案資產評估報告》評估的本次轉讓的債權評估價值為基礎，經雙方協商且取得有權部門批復/備案後最終確定。截至評估基準日 2010 年 3 月 31 日，本次轉讓的債權經評估的價值為人民幣 19,983,777.72 元。本次轉讓債權的轉讓價款總計為人民幣 19,983,777.72 元。

4、 轉讓價款的支付：

第一次付款：自本協議生效之日起 3 個工作日之內，乙方向甲方支付總價款的 51%，即人民幣 10,191,726.6372 元；

第二次付款：自海門北人富士印刷機械有限公司收到甲方發出的《債權轉讓通知》之日起 3 個工作日之內，乙方向甲方支付總價款的 25%，即人民幣 4,995,944.43 元；

第三次付款：在本協定簽署當年的 12 月 15 日前，乙方向甲方支付總價款的 24%，即人民幣 4,796,106.6528 元。

5、 協議的生效

協議自甲乙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權代表簽字並加蓋雙方公章之日起成立，自甲方股東大會審議同意本次債權轉讓之日起生效。

(七) 公司向集團轉讓四開業務-存貨

1、 協議當事人：甲方（轉讓方）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受讓方）北人集團公司

2、 交易標的：甲方擁有的經北京國友大正資產評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國友大正評報字（2010）第 98 號《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四開業務—存貨轉讓評估專案資產評估報告》評估的存貨。

3、 交易價格：轉讓價格以經北京國友大正資產評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國友大正評報字（2010）第 98 號《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四開業務—存貨轉讓評估專案資產評估報告》評估的標的資產評估價值為基礎，經雙方協商後確定。截至評估基準日 2010 年 3 月 31 日，標的資產經評估的價值為人民幣 18,286,487.57 元。本次標的資產的轉讓價款總計為人民幣 18,286,487.57 元。甲方應當於協議生效後 30 個工作日內向乙方交付標的資產及與標的資產配套的零配件、圖

紙、說明等附屬資料。

4、 轉讓價款的支付：

第一次付款：自本協議生效之日起 3 個工作日之內，乙方向甲方支付標的資產總價款的 51%，即人民幣 9,326,108.6607 元；

第二次付款：自標的資產交付乙方之日起 3 個工作日之內，乙方向甲方支付標的資產總價款的 25%，即人民幣 4,571,621.8925 元；

第三次付款：在本協定簽署當年的 12 月 15 日前，乙方向甲方支付標的資產總價款的 24%，即人民幣 4,388,757.0168 元。

5、 協議的生效

協議自甲乙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權代表簽字並加蓋雙方公章之日起成立，自甲方股東大會審議同意本次存貨轉讓之日起生效。

(八) 公司和子公司北人富士將持有的海門北 100%股權轉讓給集團

1、 協議當事人：甲方（轉讓方）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轉讓方）：北京北人富士印刷機械有限公司

丙方（受讓方）：北人集團公司

2、 交易標的：甲方所持海門北人 79.7%的股權以及乙方所持海門北人 20.3%的股權。

3、 轉讓基準日：2010 年 3 月 31 日。

4、 交易價格：轉讓價格以經北京國友大正資產評估有限公司國友大正評報字（2010）第 100 號《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擬轉讓所持有海門北人部分股權專案資產評估報告》評估的目標公司截至評估基準日經評估的淨資產為基礎，經各方協商且取得北京市國資委

批復後最終確定。截至評估基準日 2010 年 3 月 31 日，目標公司經評估的淨資產價值為人民幣 23,063,203.60 元。本次目標股權的轉讓價款總計為人民幣 23,063,203.60 元，其中甲方的股權轉讓價款為人民幣 18,381,373.27 元，乙方的股權轉讓價款為人民幣 4,681,830.33 元。

5、 股權轉讓價款的支付：

第一期支付時間為本次股權轉讓協議生效之日起 3 個工作日內，支付總價款的 51%，即人民幣 11,762,233.836 元，其中應支付給甲方人民幣 9,374,500.3677 元，支付給乙方人民幣 2,387,733.4683 元；

第二期支付時間為目標股權自工商部門變更登記至丙方之日起 3 個工作日內，支付總價款的 25%，即人民幣 5,765,800.9 元，其中應支付給甲方人民幣 4,595,343.3175 元，支付給乙方人民幣 1,170,457.5825 元；

第三期支付時間為本協定簽署當年的 12 月 15 日前，支付總價款的 24%，即人民幣 5,535,168.864 元，其中應支付給甲方人民幣 4,411,529.5848 元，支付給乙方人民幣 1,123,639.2792 元。

6、 協議的生效

協議自各方簽字蓋章之日起成立，並於以下條件全部滿足時生效：

① 甲方股東大會審議同意；

② 北京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同意本次股權轉讓。

(九) 付款方 (集團) 近三年的財務狀況

	2007 年	2008 年	2009 年
營業收入 (萬元)	135284.88	97565.15	89805.98
淨利潤 (萬元)	-2668.17	-34993.74	-21104.01
淨資產 (萬元)	152147.93	117423.00	117718.83
資產負債率	47.76%	54.22%	48.68%

公司董事會認為：上述交易的款項能夠按照協定全部收回。

五、該關聯交易的目的以及對上市公司的影響

在持續發展的國際金融危機的大背景下，公司面對異常激烈的市場環境，在企業經營上陷入連續虧損的困境，為儘快走出困境，公司擬調整公司經濟規模，集中公司優勢資源發展公司主營業務，轉讓非核心業務及資產，即將與四開業務有關的股權、債權、資產及技術轉讓給集團。公司為盤活存量資產，改善公司經營業績，向集團轉讓公司全資子公司亦新公司 100% 股權。為解決公司治理專項檢查中遺留的“房地不合一”問題，公司向集團轉讓公司位於北京垡頭的房產及與房產相關的部分配套設備；並由集團給予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人富士搬遷補償。本次交易完成後，預計將為公司帶來 17,067.58 萬元利潤。本次交易有利於改善公司的經營業績；有利於提高資產運營品質和效率；有利於增加公司現金流，促進主業更好發展。

股權及資產的轉讓收益將用於：歸還銀行借款、支付搬遷費用、支付技改資金、補充營運資金等。相信公司通過上述措施，一定能儘快走出經營困境。

根據相關規定，本次交易尚須獲得股東大會的批准，與該關聯交易有利害關係的關聯人將放棄行使在股東大會上對該議案的投票權。另，本次交易中涉及的國有股權轉讓，需要北京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對評估報告及協議轉讓進行批准。

六、獨立董事的意見

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四次臨時次會議審議公司持續關聯交易的協定，這是對公司資訊披露和決策程式的規範。

上述關聯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並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定價客觀、公允、合理，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

在審議和表決的過程中，關聯董事趙國榮先生、白凡先生及段遠剛先生回避表決。該等關聯交易不存在損害公司及其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利益的情形。

上述關聯交易有利於改善公司的經營業績；有利於提高資產運營品質和效率；有利於增加公司現金流，促進主業更好發展。

七、歷史關聯交易情況

（一）關聯人情況

關聯人：北人集團公司

關聯關係：集團持公司 47.78% 股權，為公司控股股東。

公司董事龐連東先生、趙國榮先生、白凡先生及段遠剛先生由關聯人集團提名。

（二）關聯交易情況

最近兩個會計年度，公司與集團的關聯交易情況如下：

1. 公司使用集團擁有的“北人牌”商標，向集團支付商標使用費，金額約為公司使用該商標產品之銷售收入的 1%，及每年金額不低於人民幣 1.5 萬元，也不得高於人民幣 600 萬元。

2. 公司使用集團的部分廠區、道路及設施，於每年 12 月 31 日前向集團支付當年使用該等設施的使用費人民幣 85 萬元整。

3. 集團租賃使用公司的部分廠房，於每年的 11 月 30 日之前向公司支付當年的使用租金每年人民幣 93 萬元。

上述關聯交易正常執行。

八、備查文件

董事會決議以及經董事簽字的會議記錄；

經獨立董事簽字確認的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向集團轉讓亦新公司股權的《股權轉讓協議》；

公司向集團轉讓公司位於北京垡頭房產的《資產轉讓協議》；

公司向集團轉讓公司位於北京垡頭房產的部分配套設備的《資產轉讓協定》；

集團給予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人富士搬遷補償的《搬遷補償協定》；

公司向集團的《BEIREN200 四開四色平版印刷機專有技術轉讓合同》；

公司向集團轉讓四開業務-應收賬款《債權轉讓協議》；

公司向集團轉讓四開業務-存貨的《存貨轉讓協議》；

公司和子公司北人富士將持有的海門北人 100%股權轉讓給集團的《股權轉讓協議》；

《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擬轉讓北人亦新（北京）技術開

發有限公司股權專案資產評估報告》【國友大正評報字（2010）第 93 號】；

《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擬轉讓部分資產專案資產評估報告》【國友大正評報字（2010）第 94 號】；

《北京北人富士印刷機械有限公司搬遷補償評估專案資產評估報告》【國友大正評報字（2010）第 95 號】；

《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四開業務-BEIREN200 四開四色平版印刷機專有技術轉讓評估專案資產評估報告》【國友大正評報字（2010）第 96 號】；

《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四開業務-應收賬款轉讓評估專案資產評估報告》【國友大正評報字（2010）第 97 號】；

《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四開業務-存貨轉讓評估專案資產評估報告》【國友大正評報字（2010）第 98 號】；

《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擬轉讓所持有海門北人富士印刷機械有限公司部分股權專案資產評估報告》【國友大正評報字（2010）第 100 號】

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報告》XYZH/2009A4009-13

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報告》XYZH/2009A4068。

特此公告。

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10 年 6 月 2 日

